证券代码：600331　　证券简称：宏达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46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达股份”）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8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于2025年4月29日10:00在中海国际中心H座14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乔胜俊先生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董事黄建军先生、王浩先生、帅巍先生、张建先生，独立董事郑亚光先生、陈云奎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参加现场会议，以视频通讯方式参会并表决。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宏达股份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该议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2025年4月30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5年度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拟新增与关联方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公司、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交易金额合计约1.482亿元。董事会同意公司对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补充预计。在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范围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金额进行内部调剂。

关联董事乔胜俊先生、王浩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十届独立董事2025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的《关于补充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编号：临2025-048）。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详见2025年4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的《宏达股份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临2025-049）。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331　　证券简称：宏达股份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821,622,032.70	714,179,463.78	15.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928,145.61	-5,474,070.24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034,652.03	-6,329,601.40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457,601.76	53,696,855.94	-456.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77	-0.0027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77	-0.0027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63	-1.72	减少7.91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136,151,337.82	2,276,237,092.02	-6.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56,684,922.22	389,845,649.25	-8.51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139.9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13,936.9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08.9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99.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106,506.4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货币资金_本报告期末	-66.45	主要是本报告期支付了上年末计提的职工薪酬，应付账款减少，原料库存增加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_本报告期末	213.44	主要是对部分优质客户采用先货后款方式结算的销售订单，尚未到收款期所致。
其他应收款_本报告期末	30.06	主要是本报告期应收暂付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_本报告期末	156.74	主要是本报告期期末套期保值持仓保证金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_本报告期末	-100.00	主要是本报告期控股子公司四川瑞竹川润化工公司收到搬迁补偿款所致。
短期借款_本报告期末	30.65	主要是本报告期从银行融资的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_本报告期末	-87.91	主要是本报告期已支付上年末计提的工资、奖金所致。
其他应付款_本报告期末	-88.58	主要是本报告期已支付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利润返还款本金及延迟履行金所致。
长期借款_本报告期末	1,100.17	主要是本报告期从银行融资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营业收入_本报告期	15.04	营业收入增加主要是：1.本报告期锌产品销量及销售价格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2.本报告期复肥产品销量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_本报告期	23.35	营业成本增加主要是：1.本报告期锌产品销量增加以及锌精矿扣减加工费降低导致原料成本增加所致，2.本报告期磷铵盐系列产品的原材料硫磺价格比上年同期增加导致单位成本增加。
税金及附加_本报告期	30.02	主要是本报告期印花税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_本报告期	-38.85	主要是本报告期销售人员工资和业务支出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_本报告期	-16.27	主要是本报告期工资、福利费、折旧费、中介机构服务费等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_本报告期	-29.40	主要是本报告期已支付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利润返还款本金，延迟履行金减少，以及银行对公司存量贷款利率降低，利息支出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其他收益_本报告期	90.93	主要是本报告期收到的政府补助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_本报告期	不适用	主要是本报告期计提的坏账准备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_本报告期	-95.87	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瑞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应交所得税减少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不适用	主要是本报告期锌精矿扣减加工费降低导致锌产品成本上升，毛利下降；同时合成氨产品售价比上年同期降低导致毛利率下降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6.55	主要是本报告期支付了上年末计提的职工薪酬，应付账款减少，原料库存增加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主要是本报告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主要是：1.本报告期新增银行借款6.46亿元，2.本报告期支付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利润返还款本金及延迟履行金6.51亿元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0,88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86,314,805	23.93	0	无	0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四川信托－名嘉百货流动资金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00,000,000	4.92	0	无	0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其他	98,750,889	4.86	0	无	0
弘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	其他	71,015,834	3.49	0	无	0
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0,000,000	2.46	0	质押	50,000,00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其他	33,903,785	1.67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24,536,653	1.21	0	无	0
向克坚	境内自然人	23,480,006	1.16	0	无	0
付金朋	境内自然人	21,600,221	1.06	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其他	20,018,600	0.99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86,314,805		人民币普通股	486,314,805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四川信托－名嘉百货流动资金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0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98,750,889		人民币普通股	98,750,889		
弘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	71,015,834		人民币普通股	71,015,834		
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33,903,785		人民币普通股	33,903,78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4,536,653		人民币普通股	24,536,653		
向克坚	23,480,006		人民币普通股	23,480,006		
付金朋	21,600,221		人民币普通股	21,600,221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20,018,6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18,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和四川信托有限公司－四川信托－名嘉百货流动资金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为公司控股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向克坚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3,480,006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一）2025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说明

2025年1-3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22亿元，较上年同期7.14亿元增加1.08亿元，增加15.0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92.81万元，上年同期为-547.41万元。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如下：

1、主营业务情况：磷化工方面，2025年第一季度磷化工关键原料硫磺价格大幅上涨，硫磺采购价较上年同期上涨84.91%，导致公司磷化工产品盈利能力出现一定程度下滑；有色金属方面，2025年第一季度锌产品加工费持续低迷，公司锌冶炼业务出现亏损；天然气化工方面，2025年第一季度合成氨售价较上年同期下降，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简称“绵竹川润”）合成氨业务出现亏损。

2、现金流情况：本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91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456.55%，主要是因为公司在2025年第一季度支付了上年末计提的职工薪酬，应付账款减少，原料库存增加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3、期间费用变动情况：本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29.4%，主要得益于本期公司已支付完对金鼎锌业利润返还款本金，延迟履行金相应减少，以及银行对公司存量贷款利率下调，利息支出较上年同期明显降低；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16.27%，主要是因为本期公司在工资、福利费、折旧费以及中介机构服务费等方面的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4、成本与季节因素：第一季度为枯水期，较高的电价使得公司化工和有色业务的生产成本相较于丰水期均有一定程度的上升。随着第二季度和第三季度丰水期的到来，电价预计将会降低，届时公司的生产成本也将随之相应下降。

5、生产计划与展望：按照年度生产经营计划，缩竹川润、有色分公司在2025年第一季度已顺利完成年度检修工作，为后续实现满负荷生产筑牢了基础。公司将紧密依据市场的动态变化以及自身的业务特性，进一步优化组织生产；积极重塑供应链体系、强化与上下游企业的协同合作关系，不断拓宽原料采购渠道和产品销售渠道；合理规划资金安排，优化融资结构，有效降低融资成本，从而进一步压缩财务费用支出。

（二）金鼎锌业合同纠纷案结案暨进展情况

2025年3月3日、2025年3月21日、2025年3月25日，公司向成都市青羊区人民法院指定账户合计支付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简称“金鼎锌业”）利润返还本金423,433,331.08元和延迟履行金227,907,338.81元（延迟履行金计算截止到2025年3月21日）。至此，公司通过现金加资产抵债方式已累计向金鼎锌业返还利润本金1,074,102,155.40元，并支付延迟履行金227,907,338.81元，本案涉及相关利润返还款本金和延迟履行金已全额支付完毕。成都市青羊区人民法院于2025年4月10日出具《结案通知书》（2021）川0105执11736号，被执行人已履行完毕法律文书所确定的义务，金鼎锌业合同纠纷案现已执行完毕。经公司查询，因本案执行被查封、冻结的相关资产已解除查封、冻结。特别是公司所持西藏宏达多龙矿业有限公司30%股权已解除冻结，避免了潜在的风险因素，为公司进一步挖掘该股权价值，加快推动多龙铜矿开发提供了有利条件。

随着金鼎锌业合同纠纷案的结案，近些年来对公司经营发展形成重大制约的风险事项已得到妥善解决，该案后续不会再对公司损益和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以此次风险化解为契机，秉承“安全至上、质量第一、民生为大、效益优先”的发展理念，坚持“矿化一体、矿冶一体、冶化结合、产业耦合”的发展思路，聚焦绿色磷化工、有色金属采选冶一体化两大产业链，集中精力采取有效措施增强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持续优化管理体系，不断增强核心竞争力，实现高质量发展，为全体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2日披露的《关于金鼎锌业合同纠纷案结案的公告》（临2025-041）。

（三）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进展

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609,600,000股股票（含本数），不超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前公司总股本的30%。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简称“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公司控股股东蜀道集团，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4.68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为285,292.80万元，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债务和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发行相关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并取得了蜀道集团的批复同意。目前，本次发行正处于上交所审核阶段，尚需经上交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会同相关中介机构，针对审核意见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争取尽快完成本次发行工作。同时，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9日、9月24日、10月10日和2025年2月11日、3月22日和4月19日披露的《宏达股份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4-048）、《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获得蜀道集团批复的公告》（临2024-061）、《宏达股份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24-066）、《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临2025-016）和《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问询函回复的提示性公告》（临2025-026）《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问询函回复更新的提示性公告》（临2025-043）等系列公告。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9,901,256.41	327,558,144.7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849,500.00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4,395,074.86	14,163,738.97
应收款项融资	294,743,023.52	249,925,838.58
预付款项	103,594,405.76	107,704,397.1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072,349.42	7,744,641.0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22,048,367.12	397,154,761.3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783,515.74	3,810,729.72
流动资产合计	995,387,492.83	1,108,062,251.6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4,842,221.76	144,964,591.0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81,553,490.03	901,372,693.02
在建工程	11,112,622.69	9,323,617.2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1,725,452.47	68,285,632.3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1,263,619.44	31,938,904.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6,438.60	289,401.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40,763,844.99	1,168,174,840.41
资产总计	2,136,151,337.82	2,276,237,092.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35,640,000.00	639,62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9,147,976.14	177,433,718.3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86,664,360.27	200,395,286.7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588,006.12	46,228,692.85
应交税费	2,426,252.08	3,230,087.66
其他应付款	84,901,537.03	743,055,177.3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0,057.80	10,057.8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0,000.00	1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8,267,656.55	19,082,554.09
流动负债合计	1,272,765,788.19	1,829,145,516.9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90,870,000.00	40,9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068,527.50	14,539,944.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62,099.91	1,805,981.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6,700,627.41	57,245,925.83
负债合计	1,779,466,415.60	1,886,391,442.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32,000,000.00	2,03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76,735,909.51	3,076,735,909.5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715,510.03	-5,563,178.05
专项储备	3,996,261.48	2,076,510.92
盈余公积	172,703,990.51	172,703,990.5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924,035,729.25	-4,888,107,583.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56,684,922.22	389,845,649.2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56,684,922.22	389,845,649.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36,151,337.82	2,276,237,092.02

公司负责人：乔胜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帅巍　　会计机构负责人：帅巍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821,622,032.70	714,179,463.78
其中：营业收入	821,622,032.70	714,179,463.7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57,025,686.36	716,462,182.86
其中：营业成本	808,679,438.07	655,618,582.5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329,089.13	1,791,396.38
销售费用	3,621,847.60	5,923,046.12
管理费用	31,163,526.51	37,219,938.0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1,231,785.05	15,909,219.79
其中：利息费用	11,364,668.96	16,258,524.05
利息收入	193,471.40	417,362.59
加：其他收益	1,113,936.91	583,416.6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2,369.26	-150,361.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2,369.26	-150,361.7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67,386.29	-259,104.8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806.77	-2,264,026.5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954.5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863,665.53	-4,309,841.03
加：营业外收入	6,634.16	335,706.27
减：营业外支出	13,965.23	113,464.7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870,996.60	-4,087,599.50
减：所得税费用	57,149.01	1,382,915.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928,145.61	-5,470,514.6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928,145.61	-5,470,514.6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928,145.61	-5,474,070.2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555.6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47,668.02	5,323.4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47,668.02	5,322.89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47,668.02	5,322.8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49,500.00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31.98	5,322.89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53
七、综合收益总额	-35,080,477.59	-5,465,191.2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5,080,477.59	-5,468,747.3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56.1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77	-0.002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77	-0.002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乔胜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帅巍　　会计机构负责人：帅巍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6,347,295.45	583,463,943.9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6.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18,044.86	7,441,024.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2,665,340.31	590,905,264.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40,796,572.26	409,066,669.7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2,441,694.19	93,656,347.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56,283.31	12,992,411.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228,392.31	21,492,980.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4,122,942.07	537,208,408.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457,601.76	53,696,855.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20,259.2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0,259.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696,281.54	11,887,884.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96,281.54	11,887,884.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96,281.54	-11,167,625.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17,420,000.00	41,02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7,420,000.00	41,0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1,400,000.00	42,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4,362,557.17	9,104,952.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3,673,331.08	251,340.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9,435,888.25	51,756,292.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15,888.25	-10,736,292.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72.05	-72,444.2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7,173,643.60	31,720,493.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6,937,213.71	174,763,932.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763,570.11	206,484,426.46

公司负责人：乔胜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帅巍　　会计机构负责人：帅巍

（三）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331　　证券简称：宏达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45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附件《第十三号——化工》的相关要求，现将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2025年1-3月产量(吨)	2025年1-3月销量(吨)	2025年1-3月营业收入(万元)
磷酸盐系列产品	89,164.56	77,249.32	27,384.10
复合肥	54,097.64	47,416.71	11,349.14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单位：元/吨

主要产品	2025年1-3月平均售价	2024年1-3月平均售价	2024年10-12月平均售价	同比变动比率	环比变动比率
磷酸盐系列产品	3545	3533	3570	0.34%	-0.70%
复合肥	2393	2770	2405	-13.61%	-0.50%

（二）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单位：元/吨

主要产品	2025年1-3月平均进价	2024年1-3月平均进价	2024年10-12月平均进价	同比变动比率	环比变动比率
磷矿石	901	898	913	0.33%	-1.31%
液氨	2296	2574	2199	-10.80%	4.41%
硫磺	1618	875	1299	84.91%	24.56%
尿素	1617	2030	1724	-20.34%	-6.21%

三、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以上经营数据信息来源于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统计，且未经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331　　证券简称：宏达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47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达股份”）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8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于2025年4月29日9:30以视频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金代勇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议审议情